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8-130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并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海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其中冯儒先生、陈健富先生采用通讯表决，其他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一季报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编制过程中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